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該系的中程（102 至 104 學年度）與長程（105 至 107 學年度）發展計畫僅呈現發展重點項目、實施策略及工作內容，未標示各項目的執行學年度，亦欠缺經費需求之預估。（第 1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p>依本校校務評鑑規格，各系列出近三年發展計畫之發展重點項目、實施策略及工作內容，並編列預算需求；至於中長程計畫部分，僅需列出重點項目策略和工作內容，已確定發展方向；至於中程計畫之經費編列，則等近程計畫實施與成果評估後，再務實地編列出預算，如此可因應變化快速的高教發展趨勢進行調整。</p>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雖然中、長程計畫之經費編列較困難，但仍須進行經費需求預估，以利系務之推動與發展。 2. 該系在近程發展計畫(99 至 101 學年度)之經費需求中僅粗略的編列總預算，並未針對每一重點工作內容編列經費。中程（102 至 104 學年度）發展計畫將於明（102）年開始實施，若連粗略的總預算都欠缺，年度重點工作項目恐難以落實。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碩士班部分】 學士班與碩士班的教育目標不同，其專業核心能力應有所差異。惟該系僅規劃學士班學生的專業核心能力指標，碩士班部分則付之闕如，亦未建構可參照對應之課程地圖。(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2點)</p>	<p>本系碩士班共同教育目標：(於評鑑報告第5頁) 培養研究生具備思考、批判和研究的能力，能深入探討幼兒教育議題，並能根據社會文化的特質和幼兒的需求提供適性的教育與輔導，藉此培養幼兒教育的研究人才及進階專業人才。</p> <p>本系研究生核心能力：(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101.3.19通過-附件1-2) 本系研究生專業核心能力：(參建研究生專業核心能力自我檢核標準~附件1-3) 本系研究生課程地圖：(參見100學年度研究生修業手冊~附件1-4)</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p>1. 申復意見說明該系研究生核心能力於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101年3月19日)通過，會議討論事項第一點之決議2中明確記錄：「本系碩士班尚缺『專業核心能力』，本系大學部採用NAEYC初階幼教教師專業核心能力，但進階之幼教教師核心能力針對進階幼教老師，但本系研究所學生許多仍缺乏初階幼教教師專業核心能力，故無法訂定進階之專業核心能力適用於碩士班，故採用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在培養研究生具備思考、批判和研究的能力，能深入探討幼兒教育議題，並能根據社會文化的特質和幼兒的需求提供適性的教育與輔導，藉</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此培養幼兒教育的研究人才及進階專業人才。』，將其轉化為核心能力如下……」。</p> <p>2. 申復附件 1-3「國立台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培育幼教專業人員專業核心能力標準自我檢核表」中的專業核心能力標準共有 9 大項，與其所謂的四大核心能力不相符。</p> <p>3. 該系於訪評時未提供研究生課程地圖，系主任亦說明研究生課程地圖尚未建構；附件 1-4 碩士班學生修業指導手冊僅呈現開設科目名稱，研究生課程地圖仍未完備。</p>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專任教師每週平均授課 10 小時以上，加上研究、服務以及研究生之論文或專題之指導，教師教學負擔較為沈重。</p>	<p>本系專任教師均依教育部規定，授課鐘點數最多不得超過四小時，但於進修推廣部授課部分不列入計算。</p> <p>各師均會衡量自身條件而協調分</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p>1. 自我評鑑報告第 32 頁載明「過去三年本校幼教師資類科專任教師每週教學平均時數為 10 小</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第3頁,待改善事項第1點)	配工作；且本校為教學型大學，教師多從事應用研究，與輔導園所合作進行教學研究，並將研究成果回饋於教學，因此教學、研究與服務乃相輔相成。	<p>時，教學負荷過重的現象已逐漸改善，惟仍有進步空間」。</p> <p>2. 自我評鑑報告第42頁問題與困難說明第1點也說明該系目前教師每學期均需超授鐘點才能滿足開課需求，還需支援通識與進修部，教師工作負荷甚大。</p> <p>3. 自我評鑑報告第64至67頁顯示，幼教系所教師在學術與專業表現甚多，被延攬協助多項專案研究，加上學生論文指導、生活與學習各項輔導、學術與專業社群、教育行政，以及地方教育輔導等參與工作，事務繁忙。</p> <p>4. 以上為自我評鑑報告中事實之記載，該系若能再延聘專任或術業專攻之兼任師資，或可抒解教師壓力與負擔。</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教師教學與 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學士班部分】 教師增能課程規劃以0至3歲為對象，然該系尚未能因應幼托整合政策與幼兒發展之需進行0至2歲年齡層方面之調整。(第3頁，待改善事項第1點)	因應幼托整合政策，幼兒園年齡服務向下延伸，而0-2歲嬰幼兒托育照顧專業人才需求增加，因此本系教師評估以往教學研究偏重4歲以上，故規畫0-3歲教師增能課程，以求0-6歲幼兒發展與學習專業人才培育無縫接續，並無違背幼托整合政策與幼兒發展之需。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 1.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18條載明：幼兒園二歲以上未滿三歲幼兒，每班以16人為限……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每班以30人為限……。 2. 自我評鑑報告第42頁說明：「因此在因應幼托整合政策時，教師也須配合調整朝0至3歲嬰幼兒範疇發展……。」若就幼托整合政策之規定，0至2歲係托育系統，該系可以0至2歲、2至6歲來規劃更縝密的學系發展特色，以因應學生另一就業管道（保姆）之發展。
學生輔導與 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碩士班部分】 部分全職碩士班學生已修完課程，但尚未能完成論文，針對繼續寫論文或就業往往感	本系針對全職碩士班學生學業和就業輔導並重，主要由導師和各指導教授通力合作，進行學生生涯發展和論文進度督導，但仍須尊重成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學生對生涯規劃方向不明確，該系應加強碩士班全職學生之生涯及學業輔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到迷惑。(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p>人學習者在其生涯規劃上的自主權。</p> <p>由於幼托整合政策實施之後，幼教就業機會大增。在本系提供充份幼教職場動態和就業機會資訊的積極生涯輔導機制下，部分全職學生可能仍未確定是否要先爭取就業機會或先完成學業，因此而感到有些困惑乃是人之常情。</p>	
學術與專業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p> <p>部分教師於同一個年度中同時輔導多所幼稚園，加上教學、行政、學術研究及專案計畫工作，負擔略顯過重。(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p>本系各師每年度所輔導的園數，均未超過教育部規定的園所數，完全符合規定。</p> <p>本系配合教育部提昇幼稚園教學品質政策，連續六年均獲得教育部幼稚園輔導補助計畫，從專業發展學校觀點，透過輔導建立大學與幼兒園的專業夥伴關係，使理論與實務、研究與教學均得以結合，乃為本系教師教學研究特色。</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參見項目二待改善事項 1 之申復意見回覆說明第 2、3 點。</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術與專業 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少數教師偏重教學及專業服務，在學術研究及升等方面表現稍弱。(第 8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本校已制定鼓勵教師強化學術研究及升等方面之相關辦法。且近三年本系有四位教師提出升等，有三位已獲得通過升等(參見附件 4-3)，一位已通過學校外審並送部審查中，顯示本系教師學術研究和升等的努力已有成果。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少數久未提出升等之教師在學術研究方面仍待加強。
畢業生表現 與整體自我 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依幼稚園及雇主對該系學生學習表現的意見分析結果，顯示學生之基本能力較為不足的問題。(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幼稚園及雇主對本系學生學習表現意見大多數為非常滿意和滿意(見附件 5-1、5-2)，雖偶有極少數有不滿意的狀況，也已追蹤了解並於分析報告中提出檢討改進了。並無顯示學生基本能力較為不足的問題，請再參酌原評鑑報告資料(第 82-85 頁)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依幼兒園及雇主滿意度調查之結果，量化資料顯示大多數滿意；但質性資料顯示，學生之基本能力仍可再強化。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1. 修改待改善事項為「依 <u>幼兒園</u> 及雇主對該系學生學習表現的意見分析結果，顯示學生之基本能力可再強化。」。 2. 修改對應建議事項為「對學生能力可再強化的意見反應宜先回歸本源，落實加強在校的教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和能力培養，再進行必要的課程修訂和改進。該系宜將核心能力指標連結各種職涯路徑，據以規劃課程。而在學習成效方面，除以教師檢定、教師甄試通過率做為檢驗之依據外，也宜設計 <u>相關檢核機制</u> 。例如：學生修習某些學群後，其就業表現能否反映或達成培育目標與核心知能；另針對專長增能就業課程對於就業之影響與應用情形亦需建立 <u>檢核機制</u> 。」。
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未針對碩士班訂定學生專業核心能力，較難以檢核其學習成效。(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本系研究生專業核心能力已於 100 學年度制定完成，正進行試用階段 (參見附件 1-3)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參見項目一待改善事項 2 之申復意見回覆說明第 1、2 點。並將此待改善事項與對應建議事項列於 【碩士班部分】 。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